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許憲紘

電話：5523176

傳真：05-5338524

電子信箱：ylhg28261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展二字第10838014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(ATTCH1)

主旨：本府109年度展覽場館自即日起至108年5月31日前受理申請，請轉知所屬單位及相關團體踴躍參加，並協助訊息公告，至紉公誼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檢送「雲林縣政府文化展覽場所須知」乙份，申請本府109年度展覽場館檔期，請於108年5月31日前向本府文化處展覽藝術科提出，申請書請逕自雲林縣政府文化處網站<http://www2.ylccb.gov.tw/> 下載申請表，聯絡人請洽05-5523176（許先生）。
- 二、請貴單位轉知所屬並協助宣傳，並請將訊息協助刊登於貴單位網站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雲林縣政府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(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中學附設國民中學除外)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、雲林縣政大藝文協會、雲林縣攝影學會、雲林縣美術協會、雲林縣青溪新文藝學會、雲林縣濁水溪書畫學會、雲林縣台西鄉台西藝術協會、雲林縣萍風藝術協會、雲林縣書法學會、雲林縣陶藝協會、雲林縣藝文學會、雲林縣寫生研究會、雲林縣書畫協會、雲林縣手工藝術協會、張敬工作園、議興工藝社、老土藝術工作室、吳苑陶藝社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飛耀青年發展協會、他里霧城鄉發展協會、台灣文化創意協會

副本：本府文化處



行政室 曾冠燕
主任

108/02/22 13:38

擬依說明二協助刊登於官網，文陳閱後文
存。

決行人員：本館 李明俊
秘書
108/02/22 15:01

決行日期：108/02/22 15:01

批示意見：如擬

